



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5 月 10 日第 463/E347/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18 年 5 月 4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5 月 1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與民間社團共同推動本澳的社會服務發展，並關注社服設施人員的待遇。社會工作局自 2015 年 7 月起推行新資助制度，目的是完善民間社服設施的資助條件，使其在透明化和制度化下合理分配和運用資源，促進社會服務的可持續發展。

社會工作局 2017 年全年用於資助的金額與 2014 年新資助制度推出之前相比，由 7 億多元增加至近 12 億元，增幅逾 67%。而為進一步完善社服人員福利待遇及退休保障，社會工作局自 2018 年 2 月起，已整體調升受資助社服設施之人員資助金額，升幅為 2.5%，約 4,100 名社服人員受惠，涉及預算增加 2,700 萬。目前，社會上托兒所及安老院舍的服務需求殷切，而該類別服務設施的服務收費相對亦較高及穩健，因此，在新資助制度賦予的高度自主性和靈活性下，能夠給予各職系工作人員更優厚的薪酬待遇。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2015 年 7 月起推行的新資助制度中，人員資助由以往的主管和專業人員，新增包括服務總監和服務督導的人員配置，並按實際服務需要增設副主管；同時增加行政支援和輔助人員的資助；另設雙糧制度，每年額外多給付一個月的人員開支資助，協助社服設施改善財政狀況和僱員薪酬待遇等；已涵蓋對員工培訓的資助，鼓勵並支持各社服設施開展切合自身須要的培訓項目，有助促進社會服務素質的專業發展。值得一提的是，與新資助制度推出之前相比，2018 年 2 月整體社服人員平均薪酬增幅為 20.2%（按所有受資助職種的薪酬加幅計算），當中專業人員的薪酬已上升了 15.9%。

為進一步完善社服人員的退休保障，社會工作局已在 2018 年第一季推行“受資助社會服務設施參與《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之特別資助”，符合資格的社服設施和社服人員，按照第 7/2017 號法律之要求參與《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社服設施將可獲發相關資助。與此同時，社會工作局密切留意社服界人力資源的供求與流失狀況，定期收集社服人員的流動狀況與薪酬數據等資料，結合市場上的人資狀況作綜合分析，以能適時作出檢討。

綜上可見，新資助制度是特區政府致力協助包括幼兒及安老等範疇社服設施留置人才的長效機制，並非一項臨時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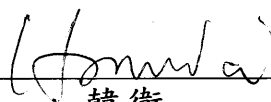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施，其具備連貫性及系統性，且透過一系列措施鼓勵社服設施努力開拓各項資源，以支持其對所屬僱員的鼓勵性福利開支，並為僱員制定適切的晉級制度和薪酬福利制度、完善退休保障、促進在職培訓等，為社服人員創造職業前景，鞏固社服人員的團隊，繼續維持高效的社會服務。

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秉持以人為本的精神，因應社會發展趨勢，以及各範疇社會服務的需求狀況，與民間社團緊密合作，靈活地按照服務拓展/服務轉型的輕重緩急狀況，適切調整設施相應的標準人員配置，以滿足市民大眾對服務的需求，令到服務的質量及成效提升，從而達到整個社會共贏受惠。

最後，本局感謝宋碧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注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


韓衛

2018年5月21日